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精密”、“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联诚精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7 号文《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联诚精密于 2017 年 12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1.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868,018.86 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7）第 000137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974,673.85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998.87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03,312.73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理财产品收益）。

（二）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公开发行人民币26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738,679.2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23号验证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3,408,914.52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04,354.72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83,541,716.94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年1月12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11月3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8月1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222134732714	1,003,312.73	活期
合计		1,003,312.73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	209142104415	83,541,716.94	活期
合计		83,541,716.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2022年4月25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经其鉴证，董事会

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诚精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审阅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检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和募投项目台账、询问公司高管人员等方式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规范，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安忠良

钱 伟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5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86.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83.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产能提升及自动化升级项目	否	19,886.80	19,886.80	297.47	20,283.98	102.00 ^{注1}	2020年6月30日	4,286.20	否	否
合计	—	19,886.80	19,886.80	297.47	20,283.9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环境等因素，在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将“产能提升及自动化升级项目”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本年度效益未达成主要原因：(1)受生铁、废钢、铝锭及合金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成本上升盈利水平下降；(2)新冠疫情影响下海运费成本上涨及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升值，亦带动公司出口业务盈利能力下降。</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2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入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866.56 万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和信专字（2018）第 000024 号”《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19 年 12 月 26 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九个月。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九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因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所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

附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73.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40.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99.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18,073.87	18,073.87	5,220.50	11,768.83	65.12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1,120.39	1,130.44	37.68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073.87	25,073.87	6,340.89	16,899.2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环境等因素，在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投资项目中的“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37.45 万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和信专字（2020）第 000821 号”《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1 年 2 月和 9 月，公司分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2 月，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后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的金额为 3,838.66 万元。

注 1：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和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尚处在建设期。